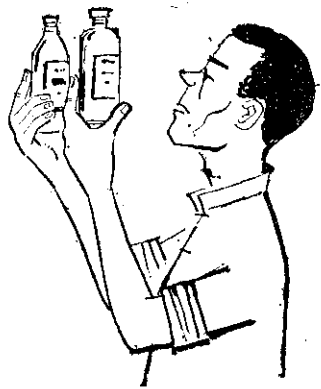




蔬菜用農藥請注意安全

——信悟——

最近發生幾起吃蔬菜、瓜類中毒的案件，報紙上也時常看到指責農藥使用不當，影響人畜安全的報導。也有許多人，因此而不敢吃蔬菜，菜農們亦身受其害，需要共同來注意防範。

採食自家庭菜園的蔬菜本來是最安全，但如果一時疏忽，管理不周，不小心把噴過藥的蔬菜誤食，極易引起全家人的中毒。

嘉義縣新港鄉莊春霖家，因莊太太不知道他的兒子在九月廿五日噴過農藥，就在廿八日採了白菜供食，引起一家七人中中毒，幸經急救，都已復原。

九月十六日，在苗栗縣造橋鄉所發生的黃天爐一家廿七口中中毒，九人死亡案件，雖是採食自家菜園的蔬菜而中毒，但究竟是否是農藥中毒還有疑問，根據調查結果，黃家九月十六日午餐所吃的白菜、冬瓜、和韭菜等都是自家菜園所採，該菜園一星期前用過一次魚藤根泡液外，並未使用其他農藥。

「魚藤」是殘效期間極短的一種低毒性農藥，按照政府所指導的植物保護推廣方法，蔬菜收穫五天前可使用，因此按理在施藥一星期後採食，是不會引起中毒的，又因為黃氏母親並沒有吃麵粉煎韭菜餅而伴免中毒。但憑常理，白菜較易發生蟲害，用藥機會亦多，韭菜則很少使用農藥，而今黃老太太吃白菜不中毒，其他人吃了韭菜則發生嚴重的中毒；很難解釋。

早期噴藥不致有害

根據農業試驗所梁同庭技正的化驗分析，黃家菜園的蔬菜上農藥殘留量是小於千分之一 PPM，(即十萬分之一)。以毒性急烈的「巴拉松」而言，在食物上的殘留毒容許量還是一 PPM，所以這些蔬菜是根本不可能引起中毒的。好在這一案件，檢察單位正在調查中，在真相沒有明瞭以前，對這次中毒的原因不宜馬上就來斷定。

從菜攤購買的蔬菜，如果因為農藥的餘毒而引起中毒，則中毒的當不止一家，因為凡是購食同一批貨的，理應都會中毒。但最近所發生的都僅是一家中毒。

例如九月廿日臺南縣楊金水家所發生的食用香瓜，四人中毒，其中一人死亡的事件，不宜當它是因為噴藥不久就採收供售，而且不去皮就吃而引起的中毒。其實香瓜在採收前是很少施用農藥的，倘使噴射農藥，亦應不致於僅噴射幾株，且要是香瓜上有農藥餘毒，那末和楊氏嫂嫂購買同一批香瓜的臺南市民，為何未聞有人中毒？

嘉義市謝水波家，因為吃了從菜攤購買的白菜而全家四口中中毒事件，情形也相同，可能另有原因，而不是因農藥餘毒所引起。

雖然最近所發生的食用蔬菜中毒，未必是餘留農藥引起的中毒，但目前市面上農藥種類很多，其中有劇毒，極易引起急性中毒的「巴拉松」等，和殘效期間長，會引起慢性中毒的「安特靈」等，如果不明瞭藥劑的性質，或因市價上漲，貪圖小利，把噴藥後不久尚有餘毒的蔬菜，送到市場出售，是極易使消費者中毒。

政府展開全面講習

五年前，為了蔬菜上的農藥遺留毒性問題，從報紙上一直鬧到立法院，引起一場大風波後，政府為保護人畜安全，自四十八年秋起，即在全省主要蔬菜生產地一百二十一個鄉鎮，把菜農組織蔬菜病蟲害防治隊共一千零九隊，參加菜農計有一萬七千九百零三戶，每年分區召開蔬菜病蟲防治用藥技術講習會，指導農民使用低毒性農藥，加強宣傳喚起菜農的注意和瞭解，四十九年間，分別派員實地抽查結果，施用低毒性農藥確已逐年增加。

本年度政府並在臺北縣的中和、板橋、新莊、三重、五股、蘆洲和陽明山的士林、竹仔湖等處，辦理蔬菜農

藥餘毒檢驗，由農業試驗所和臺北區農業改良場派員抽查檢驗收穫前的蔬菜，使農民瞭解，要依照指導方法用藥，而不致在蔬菜上留有超量餘毒，以策人畜安全。又為聯合菜農運用最有效而安全的防治技術，在臺北縣蘆洲鄉組織共同防治隊三隊，用技術教育方式，指導菜農正確的用藥，另一方面，並在各地設置低毒性農藥防治蔬菜病蟲示範園，使菜農明瞭低毒性農藥的防治效果。

奉勸採用低毒農藥

防治病蟲害所使用的農藥不得法，極易影響到消費者的健康和生命；假使消費者對蔬菜發生警戒不敢食用，菜農們辛苦栽種的蔬菜無法銷售，是得不到利益的，為確信信譽，農友們一定要依照下列的用法：

- (一)蔬菜上絕對不要施用「安特靈」或「巴拉松」等高毒性農藥。
 - (二)蔬菜在收穫前四天內，不要施用任何藥劑。
 - (三)蔬菜收穫四天前如發生蟲害，只可噴射「馬拉松」、「魚藤精」、「賽文」、DDT、「大利農」、「DDVP」、「殺蟲淨」或「速滅松」等低毒性藥劑。
 - (四)「阿特靈」、「地特靈」和「飛佈達」等，使用於種植前防治土壤害蟲，或在採收後堆積廢棄、菜葉，誘集夜盜蟲和切根蟲等用上列藥劑撲殺，不要直接噴射在可供食用的菜葉上。
 - (五)有機汞(水銀)殺菌劑，僅限於種子消毒，不可用作防治葉菜或果菜類的病害。
 - (六)不要使用雜牌農藥和成份不明的偽藥。
- 希望各位農友，絕對不可將還有餘留農藥的蔬菜，送到市場賣給他人吃，確保食用蔬菜的安全，以免害人害己。